

11/11/2018

生命聖靈律之新生命樣式-12

體貼聖靈的原則-06

Mind on the Spirit

新世代生命樣式的特質

羅馬書 Romans 8:12-13

唐興

12 弟兄們，所以，這樣看來，我們並不是欠肉體的債，去順從肉體活著。13 你們若順從肉體活著，必要死；若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，必要活著。

前言：

到底作一個基督是什麼意思？什麼是基督徒？除了承認自己是罪人，並且接受耶穌作為我們的救主，基督要如何生活呢？基督徒的思想，對事情的反應是什麼？這是教會歷史中，長期以來從聖經中尋找的答案？我們可以用「敬虔」（Godliness）這個字來說明。有人說敬虔就是「有一顆愛主的心」。其實，就是聖經所要求的：「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愛主，你的神」。追求敬虔與基督徒「重生」、「稱義」、「成聖」的真理是不可分開。因為這是三位一體的神施行在基督徒身上的工作。

《羅馬書》從1-5章，就是要證明這一件事：基督徒的重生（得著生命），稱義（不被定罪），成義（成聖，被模成神兒子的形象），都是耶穌基督一次的義行，一人的順服所成就的。1-5章，清楚地，告訴我們基督的工作，是把信徒帶入了一個新的領域中。在這個不定罪的領域中，信徒具有一個新的身份和地位，因為律法的義已經歸算給他們了。

第6-7章，教導我們在這個新的領域中，罪和律法是沒有統治力量的。雖然，還有殘餘的罪的力量在信徒裡面，與新的生命爭戰；信徒還會會在今生，在舊世代開始過去，新是已經開始的階段中，經歷這這種爭戰。保羅一再重複用「豈不知」（6:3）「因為知道」（6:6）「豈不曉得」（6:16，7:1）「我們原曉得」（7:14）「我也知道」（7:18）。這兩章都是在說明：稱義的信徒所必須明白的真理。第8章，則更進一步地說明，稱義會帶來的轉變：聖靈生命的新樣式——聖靈執事的果效，這是所有的基督徒所共同的特質，

是神所應許的恩典之約的祝福（6:4節說的「生命的新樣式」和7:6的「聖靈的新樣式」）。

哥林多教會的基督徒認為追求屬靈的恩賜是敬虔/成聖的關鍵；加拉太教會的基督徒認為追求神學的內容/是敬虔成聖的關鍵。教會歷史中，對聖靈成聖的工作有三個不同的觀點：奧古斯丁「謙卑、行動、改變」，衛斯理的「完全成聖」，凱錫克「得勝生命之道」。巴克(J. I. Packer) 在《活在聖靈中》對這三個觀點作了中肯的批判。

成聖是耶穌基督藉著聖靈在人內心的工作，一種內在的屬靈工作 ( inward spiritual work )，使人在對真理漸漸的清楚，把他從從罪和世界的權勢下，分別出來，救贖出來。彰顯從信徒的理解力的轉變更新開始，進而產生外在言語、行事、為人上更新——治死身體的惡行，漸漸被模成神兒子的形象。聖靈所使用的工具，一般來說，是神的話，雖然，聖靈也使人進入受苦的情況中，沒有神的話（彼前4:1）。

《西敏斯特小要理問答》對「成聖」做了這這樣的解釋：第35問：什麼是成聖？答：「成聖是神的作為，出於他白白的恩典，使我們整個的人照著神的形象被更新，並得以愈來愈能向罪而死，向義而活。」這個教義教導我們成聖的真理包括兩個部分：第一，成聖完全是神的作為，目的是全人的更新。第二，人的作為，人的回應是「向罪而死，向義而活」。人的作為參與在神的工作中，人的作為是神作為的回應和果效。「向罪而死，向義而活」是羅馬書6-8章所用的語言。第三，「成聖」的工作是漸漸成長的。重生，是神一次的作為，產生在信徒的下意識中；成聖，是重生的新生命漸漸長大成熟的過程。

保羅在《腓立比書》2:12-13，說明了這個雙重的關係：神主權恩典的作為，以及人的責任和回應。信徒在成聖的過程中，不是被動的，是主動參與在其中，同時是神救贖之工的果效。人應有的責任：「就當恐懼戰兢，做成你們得救的工夫」；是神的工作的果效：「因為你們立志行事，都是神在你們心裡運行，為要成就他的美意」。

今天的經文就是在教導「成聖」的真理：如何活出在聖靈中生命的新樣式 ( How to live the newness of life in the Spirit ) 。

中心思想：聖靈生命新樣式之「基礎」和「果效」。

第 12 節，基礎：聖靈生命新樣式建立在對認識基督的知識之長進上。第 13 節，果效：聖靈生命新樣式彰顯內住聖靈持續工作的外在果子。

前文。1-4節，說明因信稱義的意義，在於基督徒被轉移到一個不被定罪的領域（雖然還會犯罪，神也會管教，但是不會失去救恩）（1節）。因為，在這個領域中，在基督裡的統治力量是生命聖靈的律。所有因信稱義的基督徒都已經在基督裡，都在這個領域中，而不在受罪和死的律的統治領域（2節）。這種領域轉移的發生是，因為我們的肉體罪性是軟弱的，所以無法靠著律法達到「義」的要求，父就差遣子，成為肉身，但是沒有罪，替代了我們無法滿足律法的罪，受律法的懲處，祂為我們作了贖罪祭（一次的義行，一人的順服）（3節）。其目的是要把律法對義的要求，成全在我們裡面（太5:17-20）。使得所有的基督徒，都生活中聖靈生命的新樣式中，就是「不順從肉體，只順從聖靈」。

5-11節，保羅開始解釋這個聖靈生命的新樣式：第一，什麼是「不順從肉體，只順從聖靈」（5-8節）。第二，解釋這是聖靈的職事：聖靈的內住（9-11節）：帶來神的同在，靈的重生，身體的復活。

第5-11節，保羅說明了存在于救贖歷史中，兩個在本質上相對立的龐大的力量：肉體和聖靈。他把所有的基督徒，都放在聖靈的那一方，並且描繪了基督徒在聖靈內住的關係中，所產生的果效——生命，和伴隨的生命新樣式，這是一種超越和勝過身體死亡的生命所發出來的外在果效。

經文解釋：

第12-13節。今天這兩節經文是一個總結性的論述和說明，如同他在8:1以同樣的用語，總結了6-7章的論述。第12節，「弟兄們，所以，這樣看來，我們並不是欠肉體的債，去順從肉體活著」。「所以，這樣看來」，是一個總結的強調語氣，總結了8：1-11節。

保羅是說明，基督徒對肉體來說是沒有責任的，可以不去順從肉體，順服在其力量的統治下。第12節，仍然是在解釋一個基督徒的身份和地位的問題，不是在說明我們的回應。而是在說明「成聖」生活，基督徒敬虔的基礎：「我們並不是欠肉體的債，去順從肉體活著」。這裡講到一個原則；聖靈生命新樣式的生活，是建立在對認識基督的知識之長進上。

1- 聖靈生命新樣式建立在對認識基督的知識之長進上。從 12 節經文的字面本身，看不出來這樣的意思，但是，如果我們仔細思想，使徒在這裡的用語的轉換，可以證明這一點。

「弟兄們...我們」。保羅在這裡沒有說，我是使徒，我命令你們，他稱羅馬教會的基督徒為「弟兄們，我們」。他是以基督徒的身份勸告他的弟兄：他同樣有聖靈的內住，他同樣要靠聖靈的能力，他同樣活在已經朽壞的身體中，他同樣要走成聖的道路。我們必須從保羅其他的書信中看到，他在許多地方，以不同的方式，間接地說明了成聖的真理：

1a-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裡：成聖是內住的聖靈之執事（林後4:7）。保羅在《哥林多後書》4章，用「寶貝放在瓦器裡」，說明他作為使徒，外體/外面的人受到逼迫和困苦毀壞，但內心/裡面的人卻不斷地被更新，說明這是聖靈的內住的憑據（林4:7-5:5）。

「內心/裡面的人一天新似一天」是基督徒成聖的過程：聖靈的內住帶來一種內心漸漸更新的經歷。也就是說成聖是一個漸漸進步長進的過程。聖靈新生命樣式，是漸漸產生的；成聖是內住聖靈的執事。

1b-這不是說我已經得著了：成聖是基督徒一生的追求（腓3:12-14）。使徒保羅在《腓立比書》第3章，把肉體理解為他的出生背景和成就，並把這一切都看作是糞土。他把萬事都當作是有損的，以認識基督為至寶，為要得著基督。（在12節）他接著說：「這不是說我已經得著了，已經完全了，我乃是竭力追求，或者可以得著基督耶穌所以得著我的。」保羅把「成聖」看做是「認識基督」越來越清楚的過程。

結論：「弟兄們，這樣說來，我們不是欠肉體的債，去順從肉體活著」這句話的背後，暗示了對基督的認識，是基督徒在竭力追求下，漸漸長進的結果。內住聖靈的執事成聖工作的果效。這裡的原則是：聖靈生命新樣式建立在對認識基督的知識之長進上。這種認識基督的知識包括了兩個重點：第一，內住的聖靈帶來一種對本性和世界的認知。第二，內住聖靈彰顯在聖靈統治下的順服。

a-內住聖靈帶來對本性和世界的認知。

「不是欠肉體的債」。我們必須再次提醒的是，這裡的「肉體」不僅是指我們物質的身體，或屬本能上的喜好和慾望（飲食、性）。「肉體」總結了我們通常所稱的「世界」：

所有現今生命具有與神為敵之特質的事物，包括我們的罪性。這是一種舊世代的，在另外一個領域的「力量」，我們沒有任何必要去順服。保羅說，「這樣看來，我們不是欠肉體的債」，表示對肉體和世界的理解，是建立在對1-11節經文中所傳達的關於基督裡的救贖工作的理解上的。換言之。對基督的認識，必然帶來基督對自己本性和世界的認識。就是前面所說的體貼聖靈的事。

b-內住聖靈帶來在聖靈統治下的順服。

「不順從肉體活著」。一方面，這表示我們已經，因為聖靈的內住，確定地，已經把我們從「肉體的領域」釋放出來（7:5-6 和8:9）。另一方面，這個我們生活在其中的舊世代，仍然會影響我們。我們「死/朽壞的身體」（10節）和「身體」（13節），仍然與死和罪之舊領域，有一種持續的關係——但是，我們不再「屬於」它。好像是被釋放的奴隸，他還會，習慣性地，順服他以前的主人，甚至在他被釋放——法律的和地位上的釋放，以至於基督徒仍然會聽從，留心我們舊主人，就是肉體的聲音，一種天然本性上的力量。「不順從肉體活著」表示了聖靈的內住的工作的果效。基督徒若是過著一個認罪悔改的生活，就成為不順從肉體活著的一個標誌和記號。換言之，「不順從肉體活著」，就是順服內住聖靈的統治，聖靈透過對福音的知識，對基督工作的認識，在內心所產生的結果。

結論：聖靈生命新樣式，建立在對認識基督的知識之長進上。第一，內住聖靈帶來對本性和世界的認知。第二，內住聖靈帶來在聖靈統治下的順服。

應用：順服聖靈的統治，不順從肉體，是漸漸地從外在言語和行為上的回轉，進步到內思想情緒上的回轉。因為，認識肉體和世界的本質，認識知道基督透過聖靈的工作是要把律法的義成就在我們裡面，所帶來的果效。從登山寶訓的教導：在負面的人際關係中，在正面的敬拜事奉中彰顯出來。這是檢驗聖靈內住工作的標準。也是保羅在《加拉太書》中的教導。

詩篇第4篇，大衛作為以色列君王受到許多人的羞辱，他處在負面的人際關係中，但他卻沒有在言語和行為上犯罪，他沒有用自己的力量，用君王的權柄去懲治對方。他內心不是平靜的，相反的，他內心非常痛苦。但是他沒有順著受激動的本性去行事，他把自己內心的痛苦向神傾倒。詩4:1說：「我在困苦中，你曾使我寬廣；現在求你憐恤我，聽我的禱

告。」接著，他教導他的百姓，成聖的關鍵：「4 你們應當畏懼，不可犯罪；在床上的時候，要心裡思想，並要肅靜。」

第一，和保羅在《腓立比書》所教導的一樣，要恐懼戰兢，要畏懼神，不可在言語和行為上犯罪。第二，和保羅在《羅馬書》所教導的一樣，要體貼聖靈的事，不要體貼肉體的事。要私下獨自的思想救恩。當我們在與人起衝突的時候，在人得罪我們的時候，我們的反應，就彰顯出我們是活在肉體中，還活在聖靈生命的新樣式中。

保羅在羅馬書 6 章，1-10 節用兩個「豈不知道」，和「因為知道」，說明基督徒已經與主同死的身份地位。第 11 節，他說：「11 這樣，你們向罪也當看自己是死的；向神在基督耶穌裡，卻當看自己是活的。12 所以，不要容罪在你們必死的身上作王，使你們順從身子的私慾。13 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；倒要像從死裡復活的人，將自己獻給神，並將肢體作義的器具獻給神。14 罪必不能作你們的主，因你們不在律法之下，乃在恩典之下。」保羅是在說，當基督徒真認識到自己的身份和地位，以及基督救贖的工作，必然不會一直停留在罪中，一直處在肉體中。

人際關係，夫妻關係，弟兄姊妹之間的關係，教會的事奉，都必須經過試驗。不要小看任何一件負面的小事，都與我們的成聖有關，都與基督徒必須在最小的事上順從聖靈，不順從肉體本性的慾望。基督徒人際關係的問題，都出在對福音的認識不夠準確上。

基督徒必須在對基督的認識上，漸漸長進。在聖靈的引導和光照下，認識肉體和世界的本質與力量。有了這樣的認識，必然產生果效。

禱告：